

证券代码：000529

证券简称：广弘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18--29

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以通讯和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到监事5名，实到4名，曾锦炎监事因公务原因授权委托王振秀监事代为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文生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监事对下列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并全票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